政府引导 企业参与 农超对接 产地直采

张店：蔬菜平价超市为百姓带实惠

阅读提示

近年来，张店区物价局学习吸收外地建设蔬菜平价超市的先进经验，合理规划、科学布点，借助连锁超市的管理优势，逐渐探索出了适合本区蔬菜平价超市的发展管理模式。截至目前，张店区共有蔬菜平价超市9家，让周围老百姓真正享受到了价格惠民带来的便利和实惠。

□ 本报记者 马景阳 刘磊
本报通讯员 冯 萍 李训文

▲市民在蔬菜平价超市选购蔬菜(资料片)。

蔬菜平价超市菜价最少低于市场均价15%

2015年12月31日，记者来到合家福超市南定店。在蔬菜平价直销区挤满了正在挑选蔬菜的市民，场面火爆异常。

“过节了，来买点菜。这白菜0.39元/斤、土豆1.35元/斤，别说跟其他超市比，就是比每月初一、初六的大集也便宜不少，而且菜新鲜，品质咱也信得过。”张店区南定镇卫生路小区56岁的居民孙爱霞一边挑选着蔬菜一边笑着对记者说。

记者了解到，2015年12月以来，雾霾天增多，光照不足、气温持续走低，不少商店超市的蔬菜供应都或多或少受到影响，但张店区现有的9家蔬菜平价超市每天仍然保障了多种平价蔬菜的充足供应。

“平价蔬菜超市每天都会自主选取15种以上‘家常蔬菜’，以最少低于6大农贸市场同种蔬菜均价15%的价格面向百姓销售，这些优惠后的蔬菜，才能在下面挂上我们平价蔬菜的标牌。”张店区物价局副局长孙博刚介绍，每家蔬菜平价超市还专门设立“低于一元区”，每天选取不少于5种蔬菜品种在该区域集中销售。

蔬菜平价超市建设是张店区自2014年以来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稳价惠民服务群众的具体体现，坚持“政府引导、企业参与”，通过借助淄博商厦和合家福连锁超市的管理优势，逐渐探索出的蔬菜平价超市的发展模式。

为保证平价超市蔬菜价格优惠的准确性，张店区物价局专门开发了“采报价管理系统”，每天将各大农贸市场的蔬菜价格通过手机客户端集中上报，工作人员进行数据审核，自动生成《价格数据统计表》，下发至各大超市作为平价蔬菜定价参考。

“为了更贴近群众的日常生活，我们采用‘农贸市场分档布点’的思路方法，采价市场既有高端生活区附近的龙凤苑、丽景苑农贸市场，也有普通生活区附近的公交宾馆、瑞苑、金塔、房家农贸市场，每天采集40种常见蔬菜的价格汇总，确保所采价格更具代表性和典型性。”孙博刚说。

蔬菜让利 拉动超市营业额增长

说起蔬菜平价超市建设前后的对比，合家福连锁超市南定店的店长邢晔笑着说：“我们这个蔬菜平价超市自去年7月建成以来，月均蔬菜销售量较建设前增加4000多公斤，月均蔬菜销售让利达万元左右。但这个招牌却给超市带来了人气，顾客在选购平价蔬菜的同时，也带动了超市其他商品的销售，超市整体营业额较以前上涨11%。尽管工作量比以前多了点，但这样的销售业绩，我们干着也带劲。”

“蔬菜平价超市的建立，不仅带来了经济效益，还带来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孙博刚坦言，蔬菜平价超市自建设以来累计向群众让利350万余元，让居民享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还将发挥其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平抑物价“风向标”的作用，对蔬菜价格有积极的导向作用。

“下一步我们还将不断加强对平价超市建设的指导和监督，及时公布平价超市的地址、经营品种和价格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让更多老百姓受益。”

记者了解到，张店区物价局还谋划布局，分别在张店城区、城乡接合部、乡镇等不同区域设立蔬菜平价超市，争取超市覆盖面最大化，更大范围地方便服务群众。记者从张店区物价局提供的名单上看到，9家蔬菜平价超市分别为合家福超市马庄店、合家福超市南定店、西二路店、湖田店、凯瑞碧园店、共青团路店，淄博商厦超市总店、人民路店、东城华府店，范围覆盖张店全区城乡。同时，物价部门还在超市设立远程监控系统，对平价超市的日常运营实行“日监督、月统计、季度考核”，确保常态化监督管理。

“农超对接、产地直采” 确保蔬菜质优价廉

“为确保蔬菜质优价廉，蔬菜平价超市大力开展‘农超对接、产地直采’的经营模式，不断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孙博刚介绍。

合家福超市建立了1个农产品专业合作联合社，3个农民专业合作社，整合周边区县的鲜活商品资源，实现产销对接，而淄博商厦则牵头成立了“淄博市有机食品协会”，建立了有机食品网站，吸收28家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加盟，1.8万户农民加入协会。

“为了让更多的市民享受实惠，吃上放心菜，我们在社区LED增设‘百姓身边事’栏目，及时向市民发布各大商场的优惠打折信息和蔬菜平价超市的平价菜、特价菜，方便市民采购商品，而且增大价格信息播出时段覆盖面，尤其是上下班社区人流较多的时段，集中播放各大市场价格信息。”孙博刚介绍。

同时，为了进一步拓宽价格信息发布渠道，张店区物价局在淄博信息港开设“民生价格”专栏和推行“张店市场价格”手机客户端的基础上，在张店手机报新开设“实时物价”栏目，让市民通过网络和智能手机等渠道随时查询到我区各大市场的商品价格信息，扩大了价格信息受众覆盖面。据统计，2015年，张店区物价局累计向市民提供各类价格查询服务2.6万余次。

12358价格投诉热线做到专人值守，以群众呼声为第一信号，以群众利益为第一要求，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有诉必应，有应必果，及时妥善地处理各类价格投诉。截至目前，共受理价格投诉举报案件和信访投诉案件190余件，涉及物业、停车、水电、教育、医疗、行政机关收费等价费问题，退还投诉人多付价款6.3万余元，投诉答复率达100%。

“平价蔬菜超市就是为了给周围的群众带来方便和实惠，我们将继续加大建设力度，加强对蔬菜平价超市的常态化管理，扩大政府价格惠民措施的受众面，把好事办好，让更多的群众享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孙博刚表示。

政府主导 民政牵头 部门配合 社会参与

“救急难”试点的高青实践

□ 本报记者 程芃芃
本报通讯员 李峰 孙庆 赵阳

阅读提示

2014年以来，高青县把社会救助创新提升工程列为全县重大改革事项，共投入救助资金3800余万元，救助帮扶困难群众4.3万人次。通过整合救助资源，创新救助模式，建立起“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社会救助机制，使“政府主导、民政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大救助”格局初步形成。不仅群众满意度测评稳居淄博各区县榜首，还成为山东省7个国家级“救急难”工作试点县之一。

分散“小救助” 集中“大救助”

鲁北农业大县高青，经过多年发展，经济社会面貌已经有了显著提升，但仍有相当一批贫困人群急需帮扶。该县每年拿出大量资金用于民生事业，但这种“政出多门、撒芝麻盐”的投入方式，效果并不理想。

由此，2014年，高青县组建成立县社会救助中心，将之前分散于不同地方且都具有救助功能的民政、教育、卫计、残联、工会、红十字会等14个部门统一整合，纳入中心。

为推动工作向纵深延伸，县里还搭建起“村－镇－中心”三级管理机制，各村设置救助点，镇(街)成立救助站，统一配备多易拍、身份证识别器等设备，发现问题及时上传。在全县范围内形成全覆盖、无盲区的救助网络，使社会救助的“最后一公里”真正畅通。

2014年12月，考入河南科技大学的杨旭突然晕倒在了课堂上，辗转北京、淄博、滨州等多家医院就诊，确诊为重度肌无力症。20多万元的高额治疗费，使这个普通家庭陷入了绝望。

情急之下，他的父亲杨成忠来到镇社会救助站申请救助。第二天，县民政局、县红十字会、县慈善总会的工作人员就来了解情况，这让老杨全家看到了希望。很快，县民政局按政策为杨旭办理了大病救助和临时救助，先后发放救助金12720元，并为一家三口办理了低保。县红十字会、慈善总会募集的38000元善款和村里群众捐献的3800元爱心款陆续送到他的家中。杨旭有救了，让他受惠和感恩的正是高青县实施的“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社会救助机制。

目前，整饬一新的高青县社会救助中心服务大厅已全面开通，14个窗口一字排开，有条不紊地为群众答疑解惑、办理业务；救助中心还开通了统一标识的12349社会救助热线，仅2015年3－11月份，就受理各类救助事项437项，转办76件，办结率达到98%。

建立信息管理机制 提升救助科学化水平

做好救助工作，要制定公平科学的帮扶标准。尤其是当前，帮扶资金相对有限，救助信息严重不对称。这种情况下，如何保证帮扶工作公平公正进行、扶贫资金高效科学投放，既是工作本身的要求，也是政府公信力的体现。

为此，高青县多次外出考察借鉴，并结合县情，用近10个月的时间，研究出一套先进的救助服务系统。县社会救助中心副主任王静说，这套系统引入目前国际通用的贫困指数模型，借助信息平台软件系统，形成智能化的困难家庭指标体系，可自动生成对困难群众的排名，让那些最需要救助的家庭一目了然。

此外，为保证信息真实有效，高青县还采取实地调查的方法，由2000多名县镇村干部花费6个月时间，对全县困难群众和低保户全面普查，将4723户困难家庭、2839户低保户按困难指数一一录入。

困难指数的设定是这套系统成功与否的关键。为确保数据科学真实，他们以困难家庭低保标准的130%作为参数，进行定量分析，动态更新数据。例如，黑里寨镇杨家村村民杨守海一直是被帮扶对象，去年受到残联救助后，生活状况有所改变，困难指数随即降低，名次自然后排。

作为整个系统运行的前置条件，高青县对救助对象的筛选设置了四道关口：一是评议关，由最了解实际情况的村民代表讨论通过；二是审核关，包村干部、协理员、村干部共同完成情况核查，并签字盖章；三是提报关，镇分管干部审核把关，情况属实后上报；四是审批关，由县主管部门对各项数据进行综合审批。

由于居民财产有显性和隐性之分，所以，经过这四道关口的人员，还不能认定为救助对象，还需借助其他部门的力量，对隐性财产进行审查核对。救助中心与房管、人社、工商、税务等15个部门签订信息核对、保密协议，委托进行网上核对，严把资格审查的最后一道关。截至2015年11月底，该县共完成5100户、8509人的核对，信息不实检出率为3.76%。

实施投入帮扶机制 变“输血”为“造血”

高青县民政局局长、县社会救助中心主任杜丽娥告诉记者，近年来，高青县一方面强化政府刚性支出，保障社会救助经费落实；一方面积极开展大帮扶，对困难群众在实施输血的基础上，提高其造血功能。

在加大政策性投入方面，该县建立将社会救助资金列入财政预算，并按照不低于同期财政收入增幅比例定期增长的机制，重点突出低保救助、临时救助、大病救助、五保救助等，确保将有限的财力用到最需要的群众身上。2014年10月起，将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470元／月，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2900元／年，2015年7月起，又将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3150元／年。

同时，强化社会救助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70余万元对县社会救助中心软硬件进行改造；2014年开始实施敬老院布局调整工程，概算投资5500万元建设文昌阁、王字屋两处区域中心敬老院，设计床位530张。并大力开展“部门包村、干部联户、结对帮扶”活动。

2014年，高青县农民人均纯收入11325元，同比增幅达13.1%，其中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4800元以上，年均增收1000元以上，同比增幅26%，有3500人实现脱贫。输血与造血相结合，既实现了对低保、五保等重点贫困群众最大限度的救助，又增强了弱势群体的增收致富本领，加快了全县脱贫奔康的进程。

作为一个财政中等县，高青达到了精准扶贫“救急难”的良好效果，给人以有益的启示。

周村发放6.48万元奖励紧缺人才入企

□记者 杨淑栋 报道

本报淄博讯 近日，周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始发放紧缺人才入企配套奖励资金共计6.48万元，力助8家企业引进急需人才，助推人才强区建设。

据了解，为深化人才发展机制改革，深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助力全区企业转型发展，周村区委、区政府制定发布了《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结合该文件精神，周村区人社局牵头实施“紧缺人才入企配套奖励计划”。通过广泛宣传政策文件、制定实施细则和实施方案、审核申报材料、网上公示申报毕业生名单等一系列程序，全区最终发放6.48万元配套奖励资金，为全区8家单位的16名优秀人才提供每人每月300元—500元不等的奖励，切实让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本人享受到了政策带来的实惠。

临淄提前完成黄标车淘汰任务

□记者 杨淑栋 报道

本报淄博讯 近日，记者获悉，临淄已经提前完成1.7217万辆黄标车淘汰任务。

据了解，自2015年1月1日开展柴油黄标车“黄改绿”工作以来，按照《淄博市柴油车“黄改绿”工作方案》中规定，临淄区健全档案资料管理，要求一车一档，统一印制了标准档案袋，同时对车辆改装前后关键位置拍照留存电子档案以便快速查询。

为了方便车主办理“黄改绿”申请手续，临淄交警大队车管所设立了“黄改绿”受理窗口，环保、财政等相关部门配备派出工作人员，做好柴油黄标车“黄改绿”受理、审核、政策咨询等工作。

同时，临淄区在城区的40个主要路口设置了黄标车的抓怕窗口，用科技手段抓拍黄标车、无标车、闯禁行、冒黑烟、飘洒遗漏等行为。

截至目前，临淄区已经完成了黄标车的淘汰任务，还没有改装的车辆将禁止上路行驶。

张店区提高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

□记者 杨淑栋 报道

本报淄博讯 近日，记者从张店区民政局获悉，为保障社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张店区再次提高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和社区办公经费标准，将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月2466元提高到3198元，资金由市、区财政按5:5比例负担，其中绩效工资由镇（办）按每人每月不低于300元的标准发放。

据了解，在经费方面，张店区将城市社区办公经费、社区工作者补贴和医疗、养老、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以及社区管理员补贴列入区财政预算，并建立了社区工作和人员补贴经费自然增长机制，社区办公经费和人员补贴增长幅度不低于社会平均工资增长幅度，每两年调整一次。

从2015年11月份起，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标准提高到3198元，社区办公经费由原来的最低0.8万元提高到每千户2万元。目前，所需资金已经拨付到各镇（办），由各镇（办）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给予兑现。

桓台为高层次人才发放“安家费”

□记者 程芃芃 通讯员 张坤 报道

本报桓台讯 为吸引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日前，桓台县为23家企业的128名高层次人才发放安家补贴、生活补贴63万元，其中生活补贴49万元，安家补贴14万元，解决引进人才的安居之忧。这项人才政策持续落实了10年，这是该县重视高层次人才的一个具体表现。

近年来，桓台县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积极引进各类高层次紧缺人才，增加人才队伍总量，改善人才队伍结构，提升人才队伍素质，为桓台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人才保障。出台了《关于引进人才的若干规定（试行）》，对企业引进硕士以上学历、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等各类人才，发放安家补贴、生活补贴。此次发放的两项补贴是由各单位申报，组织部门审核确定，县财政拨付。为高层次人才发放安家补贴和生活补贴，有利于营造关心、爱护人才的良好氛围，有助于吸引更多的高层次人才来企业创新创业发展。

4项节能技术、产品列入省重点技术、产品和设备推广目录

□记者 程芃芃 通讯员 李雪林 报道

本报淄博讯 为深入推进全省节能工作，进一步提高重点行业、企业节能技术水平，省经信委组织各市节能主管部门推荐和专家评审等程序，评选产生了《山东省重点节能技术、产品和设备推广目录（第六批）》，共涉及3大类共23项重点节能技术、产品和设备，其中工业领域12项，建筑领域8项，其他领域3项。

记者了解到，淄博市有4项重点节能技术、产品和设备位列《目录》之中，分别是淄博百时得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Diji－P&T工艺冷却水系统能效控制设备、淄博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活性炭处理与综合利用、淄博科邦热工科技有限公司水泥熟料低氮烧成技术、山东维统科技有限公司粉煤灰综合利用制新型建材技术。